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招股说明书的确认意见

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在国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作为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人确认，杭州迪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报的招股说明书中与本人相关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且不存在指使公司违反规定披露信息，或者指使公司披露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信息的情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郑树生

